國立暨南國際大學管理學院經濟學系

徵聘專任教師公告

一、擬聘職級及員額：專任助理教授（或以上）1 名。

二、聘用日期：116 年 2 月 1 日起聘。

三、應徵人員需具資格條件：

(一)具經濟學相關領域博士學位，個體領域尤佳(若以博士候選人應徵此職位者，請於招聘時間截止前取得臨時學位證明書或指導教授出具之預計畢業之書信保證，並於起聘日前取得博士學位)。

(二)具備 EMI 授課能力，且願意配合開授全英語課程者。

四、應徵人員需附資料：

(一)博士論文一式 3 份。

(二)個人履歷、自傳（含個人基本資料、學經歷、專長領域、學術著作目錄)。

(三)學經歷證件影本（以國外學歷應徵者，學經歷證件、歷年成績單，敬請自行辦妥我國駐外單位驗證，本國人並請提供在學期間入出境紀錄證明)。

(四)3 門可開設課程名稱及教學大綱。

(五)2 封推薦信。

(六)最近五年內代表著作及七年內參考著作，其中應至少有一篇文獻收錄於 ESI 頂尖學術指標資料庫或收錄於 JCR 期刊引證報告，且於當年度公布排名在該學術領域排名 Q1（前百分之二十五）等級之期刊、THCI 或 TSSCI 第一級之期刊，或本校採認之優良期刊。

(七)其他有利審查之資料。

(八)申請人具中國大陸戶籍者或領有中國大陸護照、身分證、定居證或居住證者，應繳交「擬任人員在中國大陸設有戶籍、領用中國大陸護照、身分證、定居證或居住證情形具結書」。參加遴選前，應完成查核(具結)；不配合查核者，不得參加遴選。

※以上資料皆須紙本，並請另寄 PDF 電子檔至電子信箱：econ@ncnu.edu.tw，主旨註明「應徵專任教師」。

五、本案擬新聘教師每學年需至少開設一門全英語課程。

六、應徵方式：一律採掛號郵寄方式，寄至「545301 南投縣埔里鎮大學路 470 號管 318 室國立暨南國際大學經濟學系許小姐收」，並於信封正面註明「應徵專任教師」。所寄資料，不論是否通過初審，一律不寄還（若需取回資料，請自行附上回郵信封及郵資)。

七、聯絡方式：049-2910960 轉 4511 許小姐。

八、截止日期：115 年 11 月 20 日前截止收件（以郵戳為憑)。

備註：

1、本校教師之聘任需經三級教師評審委員會審議通過，並經校長核定後聘任。

2、本校新聘教師應受本校教師評鑑辦法、教師聘任辦法、教師聘約之規範。